

漯河市应急管理局

关于做好工矿商贸企业 冬季安全生产工作的提示函

各县区、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，各有关企业：

冬季历来是生产安全事故易发、多发的高风险期，受低温寒潮、雨雪冰冻等极端天气的影响，各类安全风险交织叠加，安全生产形势严峻。为进一步做好全市工矿商贸企业冬季安全生产工作，筑牢冬季安全生产防线，现就相关工作提示如下：

一、加强风险研判。各县区、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要结合本辖区实际，深入分析工矿商贸行业冬季安全生产的规律特点，认真研判可能出现的重大安全风险，制定有针对性的管控措施，全力抓好工矿商贸企业各项安全防范措施的落实，严防各类事故发生。

二、保持高压态势。各县区、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要落实好省市安全生产会议要求，真正汲取“11·16”山西吕梁市永聚煤矿办公楼火灾事故教训，盯紧看牢粉尘涉爆、有限空间作业、电气焊作业、易燃易爆品储存和使用、检维修、开停车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，迅速开展冬季安全隐患大排查大整治，加强明查暗访、督导检查力度，持续跟进重大事故隐患专项排查整治2023行动问题隐患整改落实，实行动态闭环管理，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为，切实守牢守住安全底线。

三、加强安全防范。各县区、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要进一步

督促各相关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，做好生产区域和生活区域安全用电、安全防火工作，落实设备防冻和作业人员防寒措施，加强设备设施特别是电气设备的防护工作。做好楼梯平台防滑跌和高处坠落工作。强化吊装、动火、临时用电、有限空间、高处作业等危险作业现场安全管理，落实危险作业审批和现场专人管理制度。各相关企业要深刻汲取事故教训，迅速开展冬季专项安全风险研判和事故隐患排查，针对事故易发多发部位，强化隐患排查治理，着力查大风险、除大隐患、防大事故。

四、强化应急处置。各县区、功能区应急管理部门要做好风险预测预警，及时关注掌握低温、寒潮等极端天气和企业应对情况，严防自然灾害引发生产安全事故。督促各相关企业强化应急物资储备并加强应急演练，确保快速响应、有效应对、妥善处置各类突发情况，严格执行领导干部带班和值班人员 24 小时值班制度和事故信息报告制度，保障应急信息畅通，全力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。

